

第十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【2020】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上海市松江区水文站的 2026 年度松江区河湖水质监测项目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6 年度松江区河湖水质监测项目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, 承建(承接)企业为上海威正测试技术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83 人,营业收入为 2948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870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上海威正测试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12 月 24 日